

台中張姓專科生暑假打工遭詐騙，歹徒設局賣機車捲款而逃！

一、 詐騙犯罪手法

- 1、 漫長2個月暑假開始，張同學利用晚上在泡沫紅茶店打工，她希望趁暑假多賺點錢付學費，因此還想在白天多兼一份工作，透過網路聊天室她認識「我不配之彩虹」、綽號「杰倫」的一名25歲男子，男子說他在台中的逢甲商圈開了一家服飾店，目前正缺店員，可以到他店裏工作，月薪2萬8000元，每日早上8點上班，下午4點下班，若有興趣可以見面再談。
- 2、 張同學於是與對方約在新光三越百貨旁，與她見面的是一名身高180的男子與一名孕婦（年約25歲），在談工作條件時，這男子說她的摩托車是黑色的，未來工作時須要用車，但黑色不吉祥，最好換成別的顏色，急著要找工作的她，並未深思如此不合理之要求，竟還願意配合前往附近機車行，將機車賣給車行，期間另一名女歹徒還陪他回家拿辦理過戶的雙證件，她看著這男子幫她賣車、收了賣車的3萬2000元後，告訴她新訂的機車目前缺貨，可能要等一兩天，要她先到隔壁的咖啡店稍坐，他去附近開車，載她去店裏上班，她在店內苦等1個多小時，不見人影，再回想這件事情從頭到尾，她都不知道對方的真實姓名與聯絡電話，再回到機車行問及剛才賣車之事，才知道是被騙了。

3、事後機車行老闆無辜的表示，他不認識這男子，原以為女學生是他的親戚，才會接洽賣車、訂車等事，他願意以3萬2000元再將這台機車賣給張同學，而張同學表示，想不到網路聊天室竟然這麼危險，從被騙後她已不敢再上網聊天，今後找工作也會更謹慎，務必要與家人商量、查證後再做決定。

二、預防方式：

全案目前由警方深入追查偵辦中，呼籲年輕學子於暑假求職打工，務必多與親友、同學共同商議或討論後，再進一步行動，以免遭歹徒利用或詐騙。